

教师教育学院 2019 年硕士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

一、分专业拟招生计划及复试比例

专业代码	专业名称	学习方式	招生计划（含推免生数）	复试比例不超过
045102	学科教学（思政）	全日制	33（1）	1:1.2
045103	学科教学（语文）	全日制	58（4）	1:1.23
045104	学科教学（数学）	全日制	40（4）	1:1.23
045105	学科教学（物理）	全日制	24（1）	1:1.2
045106	学科教学（化学）	全日制	25（2）	1:1.2
045107	学科教学（生物）	全日制	24（3）	1:1.29
045108	学科教学（英语）	全日制	38（4）	1:1.24
045109	学科教学（历史）	全日制	21（3）	1:1.23
045110	学科教学（地理）	全日制	15（2）	1:1.2
045111	学科教学（音乐）	全日制	21（1）	1:1.2
045112	学科教学（体育）	全日制	8(0)	1:1.2
045113	学科教学（美术）	全日制	10(2)	1:1.25
045114	现代教育技术	全日制	30(1)	1:1.2
045116	心理健康教育	全日制	38(0)	1:1.2
040102	课程与教学论	全日制	24（2）	1:1.2

注：在复试录取过程中，学校和学院会根据各专业生源质量状况，对前期制订的分专业拟招生计划进行适当调整。

二、复试时间及地点安排

全日制教育硕士专业学位复试详情						
专业代码	专业与方向	资格审查时间地点	笔试时间	笔试考场	面试时间	面试考场
045102	学科教学（思政）	3月29日周五下午 13:00-15:00 首师大东区 C308 教室	3月29日晚 上 18:00-20:00 (考试时间2 个小时,总分 100分)	东校区教学楼 C107J	3月30日周六 上午8:40	东校区教师教育学院第一 会议室/第二会议室
045105	学科教学（物理）			东校区教学楼 C107J	3月30日周六 上午9:00	东校区教学楼 C412
045106	学科教学（化学）			东校区教学楼 C107J	3月30日周六 上午8:40	东校区教学楼 C212/214
045112	学科教学（体育）			东校区教学楼 C107J	3月30日周六 上午8:00	校本部操场体研部会议室
045108	学科教学（英语）			东校区教学楼 C201	3月30日周六 上午8:00	东校区教学楼 C111/109
045109	学科教学（历史）			东校区教学楼 C201	3月30日周六 上午8:40	东校区教学楼 B421
045107	学科教学（生物）			东校区教学楼 C204	3月30日周六 上午8:20	东校区教学楼 C103/C219
045113	学科教学（美术）			东校区教学楼 C204	3月30日周六 上午8:00	东校区教学楼 C204
045116	心理健康教育（心理 健康教育）			东校区教学楼 C206	3月30日周六 上午8:00	东校区教学楼 B1011
045116	心理健康教育（家庭 教育指导服务）			东校区教学楼 C206	3月30日周六 上午8:00	东校区教学楼 B815/618
045103	学科教学（语文）			东校区教学楼 C210J	3月30日周六 上午9:00	东校区教学楼 B306/307/308
045110	学科教学（地理）			东校区教学楼 C210J	3月30日周六 上午8:40	东校区教学楼 C208
045111	学科教学（音乐）			东校区教学楼 C210J	3月30日周六 上午10:30	校本部新教二楼 101/103

045104	学科教学（数学）			东校区教学楼 C306	3月30日周六 上午8:20	东校区教学楼 B406/408
045114	现代教育技术	3月28日 18:00— 18:30 校本部教一 楼109	3月28日 19:00—20:30	校本部教一楼109	3月29日 9:00—12:00	校本部实验楼809、810、 812、 814

全日制学术硕士复试详情

专业代码	专业与方向	资格审查时间地点	笔试时间	笔试考场	面试时间	面试考场
040102	物理课程论与教学论	3月29日周 五下午 13:00-15:00 首师大东区 C308教室	3月29日晚上 18:00-20:00 (考试时间2 个小时,总分 100分)	东校区教学楼 C304	3月30日周六 上午8:00	东校区教学楼 C412
040102	科学教育					东校区教学楼 C412
040102	生物课程论与教学论					东校区教学楼 C103/C219
040102	化学课程论与教学论					东校区教学楼 C212/214
040102	历史课程论与教学论					东校区教学楼 B421
040102	地理课程论与教学论					东校区教学楼 C208
040102	政治课程论与教学论					东校区教师教育学院第一 会议室/第二会议室
040102	语文课程论与教学论					东校区教学楼 B306/307/308
040102	数学课程论与教学论					东校区教学楼 B406/408
040102	课程改革与教师专业 发展					

三、复试内容及成绩计算办法

复试内容	考核方式	复试成绩计算办法
1、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	随面试一起考核	考核结果作为录取参考,不合格者 不予录取。
2、外语口语、听力测试	随面试一起测试	占复试总成绩的10%
3、专业笔试	笔试	占复试总成绩的50%
4、专业面试	面试	占复试总成绩的40%
5、同等学力考生加试	笔试	成绩作为录取参考,成绩不及格者不予录取

注:复试总成绩不及格者不予录取。

四、录取成绩计算办法

1、初试、复试成绩权重分配	初试总成绩占70%,复试总成绩占30%;
2、录取总成绩合成	录取总成绩=初试总成绩折合成百分制×70%+复试总成绩×30%;
3、录取办法	对复试总成绩及格的考生,按录取成绩由高到低的顺序录取。